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管制人員：工業貿易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預算 7.753 億元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499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505 個，增幅為 6 個。 2.643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1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1,308.878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對外貿易關係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6：工商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綱領(2) 支援及促進貿易
綱領(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詳情

綱領(1)：對外貿易關係

	2016-17 (實際)	2017-18 (原來預算)	2017-18 (修訂)	2018-19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44.9	149.9	144.0 (-3.9%)	150.2 (+4.3%)
				(或較 2017-18 原來 預算增加 0.2%)

宗旨

2 宗旨是為香港的貨物、服務及投資在外圍市場爭取並保持最大的市場准入機會及公平待遇。

簡介

3 工業貿易署負責維持香港與其貿易伙伴的貿易關係，以及推廣並維護香港的貿易利益和權利。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架構下以規則為本的多邊貿易制度是香港對外貿易政策的基石。香港作為世貿組織的創始成員，自回歸中國後，以「中國香港」的名義繼續以單獨成員身分參與世貿組織。

4 工業貿易署繼續積極參與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的事務。該組織的目標，是實現成員經濟體系之間貿易與投資自由開放。香港與亞太經合組織其他成員的貿易，約佔本港外貿總額的八成。

5 自香港與內地在二零零三年簽訂《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後，雙方一直尋求貿易和投資進一步開放，並促使已公布的開放措施得以順利和有效落實。為此，工業貿易署統籌各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與內地當局協商。

6 根據世貿組織的最新統計數字，香港於二零一六年位列全球第七大商品貿易經濟體系及第十七大商業服務貿易經濟體系。

7 二零一七年，工業貿易署的主要工作包括：

- 積極參與世貿組織，包括－
 - 參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在阿根廷布宜諾斯艾利斯舉行的世貿組織第十一次部長級會議，中國香港是會議的副主席之一；
 - 監察世貿組織各項協議的落實情況，包括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生效的《貿易便利化協定》；以及
 - 對世貿組織持續進行的談判和討論作出貢獻，特別是關於服務貿易本地法規、規則、投資便利化、電子商貿、中小微企和非農業產品市場准入方面；
- 積極參與亞太經合組織各項事務，包括－
 - 參加經濟領導人會議、部長級會議和高級官員會議；
 - 就貿易及投資自由化及便利化的工作作出貢獻，包括監察達成茂物目標的進度、亞太經合組織增長策略、區域經濟融合、規管合作及全方位互聯互通；以及
 - 為亞太經合組織商貿諮詢理事會的中國香港代表提供秘書處服務；
- 積極參與區域組織，包括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

- 落實《安排》下的《服務貿易協議》，以及諮詢有關決策局、部門和業界，與內地當局商討透過進一步開放及便利貿易和投資，優化《安排》。於六月簽訂《投資協議》和《經濟技術合作協議》，便利投資准入及促進和保護投資，並且就多個經濟和技術合作範疇訂立方向。於九月舉行宣講會，讓業界更了解《安排》的最新措施，並回顧《安排》多年來的發展；
- 與貿易伙伴(包括新興經濟體)商討，透過訂立合作安排、自由貿易協定(自貿協定)、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等，加強經濟合作。香港與澳門於十月簽訂了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又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於十一月締結了自貿協定及相關的投資協定。工業貿易署繼續與格魯吉亞及馬爾代夫兩國進行自貿協定談判，並與澳洲展開自貿協定談判。工業貿易署亦繼續與俄羅斯談判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
- 向本地公司就進口經濟體的反傾銷法例和程序提供意見；
- 密切留意貿易伙伴進口法規的轉變，並迅速地向本港貿易商和生產商提供相關意見；
- 就可能對香港商界在內地營運有影響的貿易相關事宜和政策，與業界和內地當局聯繫；以及
- 舉行研討會，探討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以來，香港在推動自由貿易和區域經濟融合上的角色。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8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

- 積極參與世貿組織，以監察協議的落實情況，以及因應世貿組織部長級會議所通過的決定參與相關工作；
- 參與世貿組織持續進行的談判，致力促進香港的利益，並在多邊層面推進貿易自由化，以及為提高環球貿易規則的可預測性和透明度作出貢獻；
- 參與世貿組織對香港進行的貿易政策檢討，該檢討是世貿組織貿易政策檢討機制下的定期工作；
- 積極參與亞太經合組織、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及其他區域組織，尤其就亞太經合組織加強區域經濟融合、促進供應鏈聯繫和營商便利等工作作出貢獻；
- 加強與貿易伙伴(包括新興經濟體)的經濟合作；繼續與澳洲及馬爾代夫談判自貿協定；繼續與俄羅斯就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進行談判；尋求與其他經濟體(包括「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締結自貿協定及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在完成所有必須手續後，與格魯吉亞簽訂自貿協定，以及與巴林及墨西哥簽訂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
- 督導和監察香港與外國經濟體所簽自貿協定的執行情況；
- 諮詢有關決策局、部門和業界，與內地當局商討豐富《安排》內容的措施；以及謀求日後擴大市場開放；
- 協助業界掌握內地對營商有重要影響的貿易及經濟政策和全球經濟環境的轉變；以及
- 藉監察並在有需要時回應反傾銷和其他貿易保護措施以及主要貿易伙伴在貿易法例上的轉變，以保障香港的貿易利益，並迅速地向本地貿易商及生產商提供意見。

綱領(2)：支援及促進貿易

	2016-17 (實際)	2017-18 (原來預算)	2017-18 (修訂)	2018-19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1.0	122.8	124.8 (+1.6%)	126.8 (+1.6%)
				(或較 2017-18 原來 預算增加 3.3%)

宗旨

9 宗旨是根據國際及雙邊貿易協議(包括《安排》)的條款，為香港爭取最大的利益；透過提供來源證及簽證服務，履行香港在有關國際及雙邊貿易協議下的責任；以及鞏固香港作為區域貿易和分銷中心的地位。

簡介

10 工業貿易署為多種貨品(包括紡織品及成衣、戰略物品、配方粉、未經加工鑽石、食米，以及內地糧食及其製粉等)提供各種簽證、來源證及登記服務，以履行香港的國際及雙邊責任；遵守其他公眾安全及保安方面的規定；以及配合主要貿易伙伴的貿易安排。

11 工業貿易署繼續推行自願性的紡織商登記方案，以便迅速向業界發放與紡織業有關的法規及其他信息。

12 工業貿易署維持健全的戰略物品管制制度，並積極參與有關戰略貿易管制的國際合作。香港的戰略物品管制清單會定期作出檢討，以求與國際組織最新修訂的管制清單一致。工業貿易署亦實施「適用

於戰略物品許可證服務大用量客戶的原則性批准安排」。這項安排旨在為某些經常使用戰略物品許可證服務並符合參與資格的公司進一步簡化許可證辦理手續，並加快審理時間。

13 工業貿易署繼續實施配方粉出口簽證安排。在其他供應鏈改善措施的配合下，這項安排有助保障本地年齡未滿 36 個月的嬰幼兒有充足和穩定的配方粉可供食用。

14 工業貿易署實施金伯利進程未經加工鑽石發證計劃。該計劃旨在遏止「衝突鑽石」貿易，以免助長武裝衝突、恐怖活動及武器非法擴散。

15 工業貿易署實施食米管制方案，以確保香港有穩定的食米供應，並維持儲備存貨來應付短期供應不足和其他緊急情況。

16 工業貿易署除了提供一站式的《香港服務提供者》及《香港投資者》(二零一八年推出新服務)核證服務來配合《安排》的實施，以及處理關於《安排》的查詢外，亦積極舉辦和參與各項推廣及宣傳活動，並為使用《安排》下各項優惠時遇到困難的港商提供協助。

17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6 (實際)	2017 (實際)	2018 (計劃)
紡織商登記(在 3 個工作天內 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香港產地來源證、產地來源加工證、 《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香港 產地來源證(新西蘭)及產地 來源證(表格甲)(在 1.5 個 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特快簽發香港產地來源證／表格甲／ 《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 香港產地來源證(新西蘭) (在 24 小時內發出，不包括 期間的非工作天)(%)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就《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 香港產地來源證(新西蘭)及 優惠原產地規則而接獲的查詢‡ 簡單查詢(在 3 個工作天內 回覆)(%)	100	100	100	100
複雜查詢(在 10 個工作天內 回覆)(%)	100	100	100	100
申請工廠登記(在 14 個工作天內 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修訂工廠登記資料				
如須要進行工廠巡查(在 14 個 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如無須進行工廠巡查及以書面 形式提出申請(在 3 個工作天 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如無須進行工廠巡查及透過網上 系統申請(在 1 個工作天內 完成審理)(%)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本地分判措施登記(在 1 個工作天 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外地加工措施登記(在 1 個工作天 內完成審理)(%)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合併處理工廠登記及外地加工措施 登記每年續期(在 1 個工作天內 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目標#	2016 (實際)	2017 (實際)	2018 (計劃)
有關外地加工措施的查詢：容許 分判往香港以外地區進行的 製造工序				
簡單查詢(在 1 個工作天內 完成審理)(%)	100	100	不適用¶	100
複雜查詢(在 4 個工作天內 完成審理)(%)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儲備商品進出口許可證(在 1 個 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消耗臭氧層物質進出口證(在 2 個 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戰略物品進出口證				
已取得原則性批准的許可證申請 (在同日發出)(%)	100	100	100	100
其他申請(在 2.5 個工作天內 發出)(%)Ψ	100	100	100	100
戰略物品預先分類服務(在 2 個 工作天內完成)(%)Ψ	100	100	100	100
配方粉出口許可證(在 2 個 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修訂及取消配方粉出口許可證 (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未經加工鑽石金伯利證書(進口) (在 20 分鐘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未經加工鑽石金伯利證書(出口) (在下一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未經加工鑽石商登記(在 1 個 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認證副本(在 1 個工作天內 發出)(%)	100	100	100	100
轉運貨物豁免許可證方案登記 (在 14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內地糧食及其製粉進口商登記 (在 4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及 香港投資者證明書 Δ				
新申請(在 14 個工作天內 完成)(%)	100	100	100	100
修訂本及續期(在 5 個工作天內 發出)(%)	100	100	100	100
補發本及取消證明書(在 3 個 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其他書面查詢(在 10 個曆日內 回覆)(%)	100	100	100	100

目標在收到全部所需文件及資料後適用。

¶ 在該年度內沒有接獲有關申請／查詢。

‡ 優惠原產地規則是指香港與貿易伙伴簽署的貿易自由化安排／協定下適用的原產地規則，包括《安排》、與新西蘭的《緊密經貿合作協定》，以及與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國家、智利及東盟的相關自貿協定。

Ψ 複雜個案的處理時間可能較長。

Δ 由二零一八年起就新的香港投資者證明書而加入的目標。

指標	2016 (實際)	2017 (實際)	2018 (計劃)
已發出的簽證			
紡織商登記	7 551	6 603	6 610
香港產地來源證、產地來源加工證、產地來源證 (表格甲)、《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及 香港產地來源證(新西蘭)	1 610	1 555	1 560
工廠登記	731	706	710
外地加工措施登記	53	46	46
本地分判措施登記	7	1	1
古董宣誓書	0	0	0
儲備商品許可證	10 321	10 389	10 400
儲備商品貯存商登記	215	218	220
消耗臭氧層物質簽證	65	97	97
戰略物品許可證	378 637	366 171	367 000
配方粉出口許可證	25 686	19 411	19 500
貨物抵境證明書	3	7	7
國際進口證	47	67	67
除害劑(甲基溴)許可證	2	3	3
金伯利證書	4 225	8 080	8 080
未經加工鑽石商登記	264	293	270
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及香港投資者證明書 ^Λ	546	500	560
《化學武器(公約)條例》(第 578 章)下的 許可證 ^Ω	0	0	0
內地糧食及其製粉進口商登記	91	88	88
《安排》			
查詢	12 777	11 409	11 500
工業貿易署《安排》網頁的訪客人數	89 165	90 874	90 900
^Λ 為《安排》之下香港投資者而設的新核證計劃由二零一八年一月起實施。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及香港投資者證明書的數字包括新申請和修訂本、補發本、取消證明書、續期及認證副本。			
^Ω 根據《化學武器(公約)條例》，工業貿易署獲授權管理許可證系統，以控制及監管條例附表所列化學品的生產和相關活動。對操作化學設施所需許可證的需求可能存在，但鑑於香港的化學工業規模細小，此類需求預計不多。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8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

- 透過適時向業界發放資訊及舉辦或參與各項推廣及宣傳活動，包括提供便於使用的查詢熱線，以及在推出新措施時舉辦宣講會介紹《安排》的進一步優化措施和相關的落實安排，加強業界對《安排》的認識；
- 就內地各項對商業營運有重大影響的事宜，與內地當局及本地業界緊密聯繫，並向內地當局反映業界的關注；
- 繼續檢討戰略貿易管制制度，務求在不影響管制的完整性及有效性下簡化程序及規定；以及
- 監察配方粉出口簽證安排的實施情況，並因應食物及衛生局對配方粉在本港的供應情況所作的各項檢討的結果，作出適當調整。

綱領(3)：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2016-17 (實際)	2017-18 (原來預算)	2017-18 (修訂)	2018-19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462.5	529.7	495.7 (-6.4%)	498.3 (+0.5%)
				(或較 2017-18 原來 預算減少 5.9%)

宗旨

19 宗旨是支援和推動香港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業)及工業的發展。

簡介

20 工業貿易署負責推行計劃，以加強中小企業的競爭力和推動其長遠發展。工業貿易署透過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向中小企業提供資訊和諮詢服務。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亦藉着舉辦研討會及工作坊，拓闊中小企業的營商知識，並加強其營運技巧。

21 工業貿易署負責推行 3 個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包括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和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工業貿易署仍繼續處理有關特別信貸保證計劃的剩餘工作，該計劃已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以後停止接受申請。

22 工業貿易署協助香港企業發展和推廣品牌，以加強企業在內地及海外市場的競爭力。具體而言，工業貿易署負責推行於二零一二年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以支持香港企業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地的內銷市場。

23 工業貿易署與本地業界和工商組織保持定期聯繫，並為中小型企業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該委員會就影響本地中小企業發展的事宜向政府提出意見。工業貿易署也為香港工商業獎的籌辦工作提供支援。

2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6 (實際)	2017 (實際)	2018 (計劃)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				
在 10 個工作天內為申請使用 業務諮詢服務的人士約定與 顧問專家會面的時間(%)	100	100	100	100
在 1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牌照 規定的簡單查詢(%)	100	100	100	100
在 3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牌照 規定的複雜查詢(%)	100	100	100	100
在 1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中小 企業支援服務和設施的簡單 查詢(%)	100	100	100	100
在 3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中小 企業支援服務和設施的複雜 查詢(%)	100	100	100	100
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				
在 3 個工作天內審理信貸保證 申請(在收到參與計劃的貸款 機構完整的申請後)(%)	100	100	100	100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				
在 60 個工作天內審理資助 申請(%)	100	100	100	100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在 30 個工作天內審理資助 申請(%)	100	100	100	100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目標#	2016 (實際)	2017 (實際)	2018 (計劃)
「專項基金」(機構支援計劃)				
在 60 個工作天內審理資助申請(%)	100	100	100	100
「專項基金」(企業支援計劃)				
在 60 個工作天內審理資助申請(%)◇	100	不適用	100	100

目標在收到全部所需文件及資料後適用。

◇ 由二零一七年起採用的新目標。

指標

	2016 (實際)	2017 (實際)	2018 (計劃)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			
查詢次數	3 763	3 786	3 800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的訪客人數	3 366	3 519	3 500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網站的瀏覽人數	533 099	548 984	549 000
研討會和其他活動	105	106	100
有關本地工業及中小企業的刊物	2	2	2
發給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會員的 電子通訊	26	26	26
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787	770	770
受惠中小企業數目	701	709	710
政府批出的保證額(百萬元)	965.4	1,034.7	1,035.0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34	36	36
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百萬元)	28.6	23.4	23.4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11 387	10 895	10 900
首次受惠中小企業數目	1 490	1 418	1 400
受惠中小企業總數	6 224	5 444	5 400
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百萬元)	158.4	135.4	135.0
「專項基金」(機構支援計劃)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26	21	21
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百萬元)	32.4	34.1	34.1
「專項基金」(企業支援計劃)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525	441	440
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百萬元)	103.7	125.0	125.0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5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

- 密切監察全球和本地經濟環境及任何環境變化對香港企業(特別是中小企業)的影響；
- 緊密聯繫業界，協助他們應付所面對的挑戰；
- 推行各項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和「專項基金」，並密切監察及增強計劃的成效；以及
- 考慮推行措施，優化各項支援香港企業的資助計劃。

財政撥款分析				
	2016-17 (實際) (百萬元)	2017-18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7-18 (修訂) (百萬元)	2018-19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144.9	149.9	144.0	150.2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121.0	122.8	124.8	126.8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462.5	529.7	495.7	498.3
	728.4	802.4	764.5 (-4.7%)	775.3 (+1.4%)
(或較 2017-18 原來 預算減少 3.4%)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20 萬元(4.3%)，主要由於計及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填補職位空缺的全年費用、薪酬遞增及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所需的撥款有所增加。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會淨增加 1 個職位以加強支援自由貿易協議的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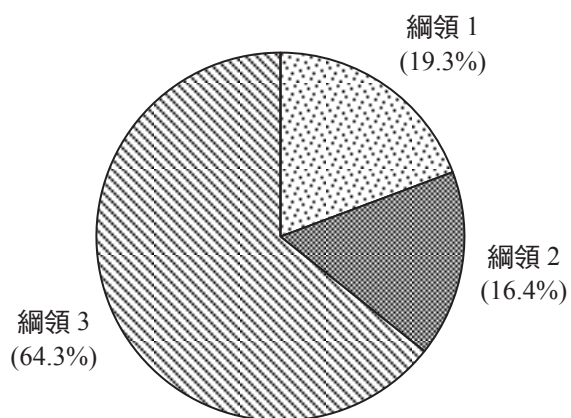
綱領(2)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00 萬元(1.6%)，主要由於計及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填補職位空缺的全年費用，以及薪酬遞增及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所需的撥款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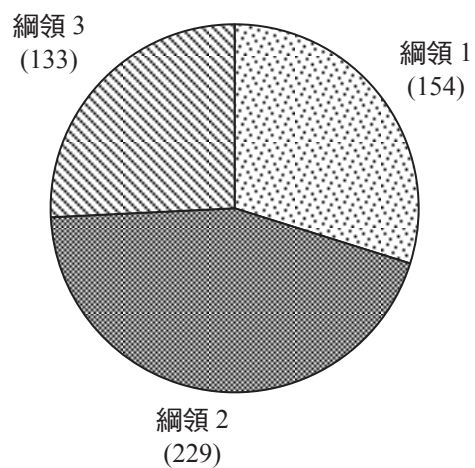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60 萬元(0.5%)，主要由於資助計劃的現金流量需求有所增加。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會增加 5 個職位以加強支援各資助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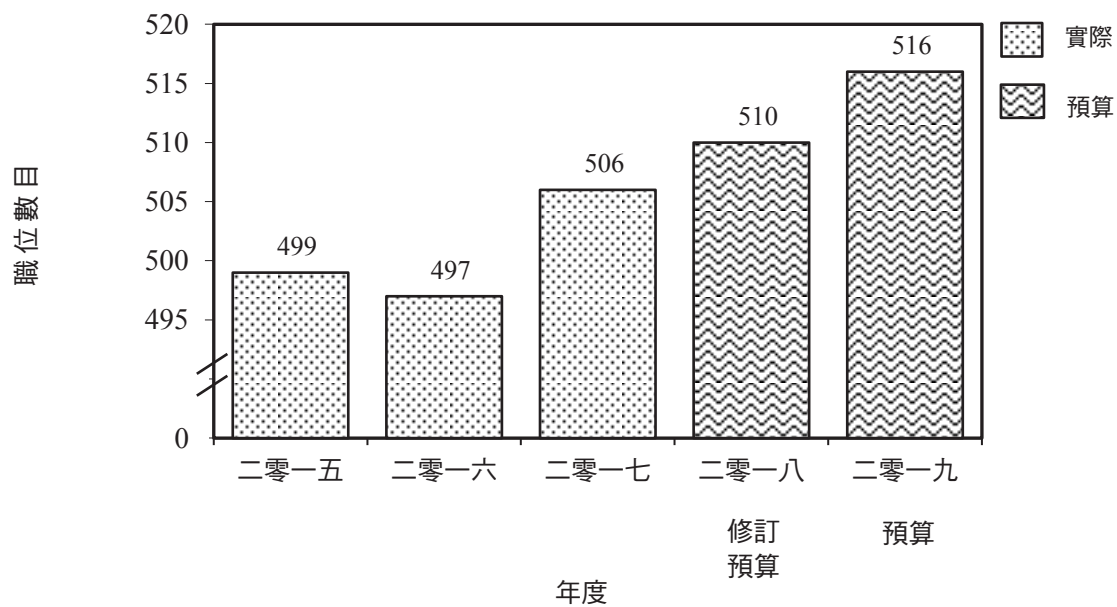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分目 (編號)	2016-17 實際開支	2017-18 核准預算	2017-18 修訂預算	2018-19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361,264	369,411	368,524	375,251
經常開支總額	361,264	369,411	368,524	375,251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367,176	433,035	396,000	400,000
非經常開支總額	367,176	433,035	396,000	400,000
經營帳目總額	728,440	802,446	764,524	775,251
開支總額	728,440	802,446	764,524	775,251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工業貿易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775,251,000 元，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0,727,000 元，而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46,811,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75,251,000 元，用以支付工業貿易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工業貿易署的人手編制有 510 個職位。預期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會淨增加 6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264,25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6-17 (實際) (\$'000)	2017-18 (原來預算) (\$'000)	2017-18 (修訂預算) (\$'000)	2018-19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60,901	270,827	262,038	270,115
— 津貼	6,383	7,253	7,069	7,069
— 工作相關津貼	—	2	2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776	555	788	740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7,581	9,337	9,545	10,985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72,578	66,154	76,682	71,932
其他費用				
— 向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繳交的 年費及付出的款項	1,212	1,255	1,272	1,280
— 貿易談判及有關的活動	9,706	11,900	9,000	11,000
— 舉辦香港工商業獎所付出的 款項	2,000	2,000	2,000	2,000
— 向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繳交的 年費	127	128	128	128
	361,264	369,411	368,524	375,251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核准	截至	2017-18	
(編號)	(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31.3.2017 止 的累積開支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520	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	30,000,000	272,048	31,000	29,696,952
524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 基金	5,250,000	3,710,623	168,000	1,371,377
802	特別信貸保證計劃@	100,000,000	639,411	88,500	99,272,089
836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 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1,000,000	344,143	108,500	547,357
	總額.....	136,250,000	4,966,225	396,000	130,887,775

300 億元的核准承擔額指財務委員會核准的信貸保證承擔總額(假設壞帳率為 5%，用於支付壞帳索償的預計最高開支為 15 億元)。

@ 1,000 億元的核准承擔額指財務委員會核准的信貸保證承擔總額(假設在政府提供七成和八成信貸保證下批出的貸款的壞帳率分別為 10% 和 12%，用於支付壞帳索償的預計最高開支為 118 億元)。